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4549392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5. 08. 12

(21) 申请号 201520092086. 5

(22) 申请日 2015. 02. 10

(73) 专利权人 宋晓玲

地址 317528 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坞根镇白
璧村 45 号

(72) 发明人 宋晓玲

(51) Int. Cl.

B65G 47/74(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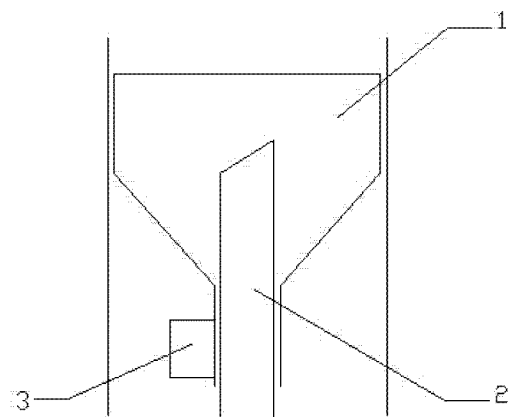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包括本体,其特征在于:所述的送料装置本体包括料斗和送料管,所述的送料管设置在料斗中央,所述的送料管穿过料斗底部,所述送料管的顶端设置为斜面,便于零件进入到送料管中,所述的料斗下方设有往复运动装置;所述的送料管与料斗之间设有滑动装置,减少送料管与料斗之间的摩擦,增加该送料装置的使用寿命。所述装置利用料斗的往复运动使零件按照一定的顺序自动进入传送管,完成零件的自动传输,不需要人工进行挑选摆正,能有效地提高生产效率。



1. 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包括本体,其特征在于:所述的送料装置本体包括料斗和送料管,所述的送料管设置在料斗中央,所述的送料管穿过料斗底部,所述送料管的顶端设置为斜面,所述的料斗下方设有往复运动装置;所述的送料管与料斗之间设有滑动装置。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的料斗固定在机架上,所述料斗与机架之间设有滑轨。

3.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的送料管高度低于料斗的深度。

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机械辅助设备,具体涉及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

背景技术

[0002] 在现如今的工业生产中,生产效率往往决定一个厂的效益乃至生命,传统的人力拆卸运输渐渐发展到现在的辅助吊具以及送料装置,生产效率较之以往已经有很大的提高,但是随着目前流水线作业在机械生产中越来越多的应用,依然需要人工操控的辅助吊具和送料装置已经很难满足现在的生产节奏。在这种情况下,人们开始利用自动送料装置以适应流水线作业。但是传统的自动送料装置大都是采用带传动的方式运送产品,产品是杂乱地堆叠在传送带上,需要人工进行挑选摆正,不利于之后生产过程,无法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为解决上述现有技术的问题,本实用新型提出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具体技术方案如下:

[0004] 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包括本体,其特征在于:所述的送料装置本体包括料斗和送料管,所述的送料管设置在料斗中央,所述的送料管穿过料斗底部,所述送料管的顶端设置为斜面,便于零件进入到送料管中,所述的料斗下方设有往复运动装置。

[0005] 进一步,所述的送料管与料斗之间设有滑动装置,减少送料管与料斗之间的摩擦,增加该送料装置的使用寿命。

[0006] 进一步,所述的料斗固定在机架上,所述料斗与机架之间设有滑轨,减少料斗与机架之间摩擦的同时对料斗还能起到一定的限位作用。

[0007] 进一步,所述的送料管高度低于料斗的深度,保证料斗内的零件可以进入到送料管内。

[0008] 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在于:

[0009] 本实用新型提供的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利用料斗的往复运动使零件按照一定的顺序自动进入传送管,完成零件的自动传输,不需要人工进行挑选摆正,能有效地提高生产效率。

附图说明

[0010] 图1为本实用新型的结构示意图。

[0011] 附图序号及名称:1、料斗,2、送料管,3、往复运动装置。

具体实施方式

[0012] 现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进一步说明:

[0013] 如图1所示的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包括本体,其特征在于:所述的送料

装置本体包括料斗 1 和送料管 2,所述的送料管 2 设置在料斗 1 中央,所述的送料管 2 穿过料斗 1 底部,所述的料斗 1 下方设有往复运动装置 3。

[0014] 所述的送料管 2 与料斗之间设有滑动装置,减少送料管与料斗之间的摩擦,增加该送料装置的使用寿命。所述的料斗 1 固定在机架上,所述料斗 1 与机架之间设有滑轨,减少料斗与机架之间摩擦的同时对料斗还能起到一定的限位作用。所述的送料管高度低于料斗的深度,保证料斗内的零件可以进入到送料管内。

[0015] 本实用新型的原理是:一种球形或者短圆柱送料装置,利用料斗沿着滑轨上下进行往复运动,使零件按照一定的顺序自动进入传送管,需要注意的是,料斗在工作时必须保持装满零件的状态,除非传送管相对于零件的位置可以调整。

[0016] 以上所述为本实用新型的较佳实施例,故凡依本实用新型专利申请范围所述的构造、特征及原理所做的等效变化或修饰,均包括于本实用新型的专利申请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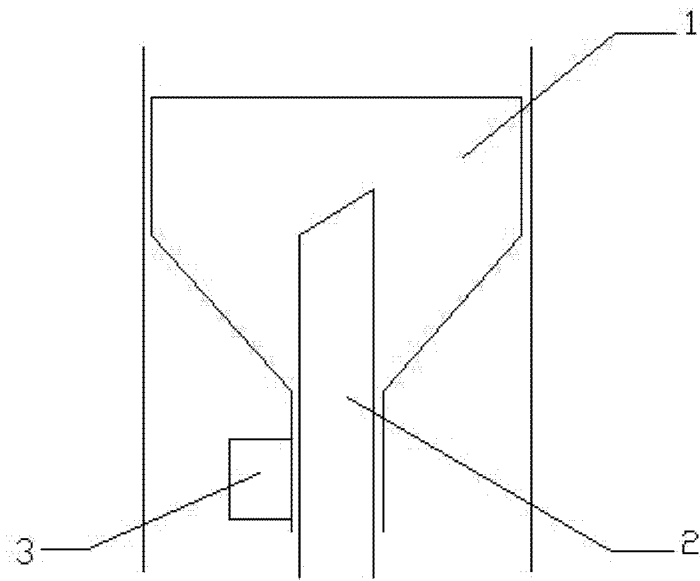


图 1